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宏華集團  
HONGHUA GROUP

**HONGHUA GROUP LIMITED**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6)

### 根據特別授權交割東方投資認購的股份

茲提述(i)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的公告；(ii)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東方認購事項(「該通函」)；(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表決結果及授出清洗豁免；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長達成東方認購實現交割的先決條件的時間及東方認購事項交割的最新資料(「該公告」)。除另有定義者外，本公告所使用詞彙應具有該通函及該公告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 經調整東方認購事項的交割

誠如該公告所述，經調整東方認購事項須待東方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交割(「交割」)，包括東方投資或其集團公司已就經調整東方認購事項取得中國政府主管部門有關批准。

本公司欣然宣布，所有東方先決條件已經達成及，經本公司與東方投資同意，交割已于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完成。

交割後，東方認購股份，即 3,684,494,251 股股份，由本公司依據東方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給予的東方特別授權向東方投資按照每股東方認購價 0.2418 港幣的發行價格予以適當配發及發行。於本公告日期，東方認購股份占配發及發行東方認購股份而擴大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40.76%。

## 股權結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 9,040,489,151 股（包括本公司向東方投資配發及發行之東方認購股份）。

### 以下載列本公司緊接交割前及緊隨交割後的股權結構

	緊接交割前		緊隨交割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東方投資 (附註 1)	1,606,000,000	29.99	5,290,494,251	58.52
誠通控股集團				
— 誠通 (附註 2)	-	-	-	-
— 銀河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 3)	254,000,000	4.74	254,000,000	2.81
<b>誠通控股集團</b>	<b>254,000,000</b>	<b>4.74</b>	<b>254,000,000</b>	<b>2.81</b>
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 (附註 4)	733,545,441	13.70	733,545,441	8.11
Wealth Afflux Limited (附註 4)	318,202,548	5.94	318,202,548	3.52
張弭先生 (附註 5)	3,050,000	0.057	3,050,000	0.034
易瑯琳女士 (附註 6)	2,156,000	0.040	2,156,000	0.024
蘇梅女士 (附註 7)	150,000	0.003	150,000	0.002
其他股東	2,438,890,911	45.54	2,438,890,911	26.98
<b>合計</b>	<b>5,355,994,900</b>	<b>100.00</b>	<b>9,040,489,151</b>	<b>100.00</b>

(1) 東方投資由中國東方電氣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 (2) 誠通由誠通控股全資擁有。
- (3) 銀河投資有限公司由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該公司由誠通控股間接持有約 53.14%。
- (4) Wealth Afflux Limited 由 The ZYL Family Trust 的受託人 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 持有。The ZYL Family Trust 為張弭先生（作為授出人）與 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作為受託人）成立的全權信託。The ZYL Family Trust 的受益人為張弭先生及其家族成員。Tricor Equity Trustee Limited 為 The ZYL Family Trust 及其他 5 項信託的受託人。
- (5) 張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個人擁有 3,050,000 股股份及持有 1,190,000 份購股權。張弭之配偶易琅琳擁有 2,156,000 股股份。張弭為全權信託 The ZYL Family Trust 的授出人，The ZYL Family Trust 的受託人透過 Wealth Afflux Limited 持有 318,202,548 股股份。
- (6) 張弭先生之配偶易琅琳女士個人擁有 2,156,000 股股份，並被視為擁有 324,598,548 股股份的權益，其中 1,190,000 為張弭持有之購股權。
- (7) 蘇梅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上述百分比數字已進行四舍五入調整，相加可能未達 100%。

承董事會命  
宏華集團有限公司  
王旭  
主席

中國，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旭先生（主席）及朱驊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張弭先生及楊永先生；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國明先生、蘇梅女士、常清先生、魏斌先生及張士舉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內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任何陳述具誤導性。